

攀枝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项目填报问题的解释》（国办公开办函〔2016〕201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川办便函〔2022〕318 号）有关政策文件编制。

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个部分。

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攀枝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临江路 13 号泰坤大厦；

邮编：617000；联系电话：0812-3362973；电子邮箱：809483693@qq.com）。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和自然资源厅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紧紧围绕自然资源管理职责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问题，不断强化主动公开意识，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和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

（一）主动公开。严格落实国家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省、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聚焦主责主业，围绕优化国土空间规划、耕地保护、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导关注重点、群众关切热点，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积极主动做好信息公开。2023年，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4164条，政策解读信息5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13次，收到并办理留言7条；局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337条，微博发布动态307条；主动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2件，行政许可审批处理数量213件，行政处罚案件27件，行政事业性收费586.33万元；及时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11条，全力推动主动公开落到实处。

（二）依申请公开。进一步完善办理工作流程，规范书面答复格式，加强电话沟通，不断提高办理质量，全面降低复议、诉讼纠错率。全年收到各类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共 10 件，涉及规划管理、土地征收、土地出让、不动产登记信息等内容，按期答复 10 件，实现办理零逾期、零漏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按照要求对照中国政府法制网行政法规库公布的行政法规国家正式版本，更新门户网站上的行政法规文本。主动公开《攀枝花市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管理办法（修订）》《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攀枝花市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等自然资源领域重要政策法规 13 条，坚持应解读尽解读，发布政策解读 5 条。认真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本年度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2 件，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 2 件，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共 17 件。

（四）平台建设。优化门户网站页面设置，完善检索、下载和数据互联互通等功能，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充分发挥门户网站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全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7 个一级栏目、11 个二级栏目建设，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数据内容与网站其他栏目或其他专门网站内容数据一致，全力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法定内容高质量公开。强化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责任分工落实到位，明确由局办公室牵头，局

相关科室具体负责维护，专人分管，专人负责，切实做好自然资源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着力健全管理机制，优化完善《攀枝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办法》，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运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级审核”制度，建立信息发布台账，严把政治关、法律关、保密关、文字关，确保发布内容准确、表述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2	1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86.3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0	0	5
	（三）不予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2	0	0	0	2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上动态调整不及时，政策解读力度不够，对群众关切问题的关注度不够；二是门户网站意见征集结果反馈不够及时，网站公开栏目类目设置不规范等问题。

针对这些问题，我局积极落实整改，一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及时修订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紧贴群众需求，及时发布重要政策文件和重大决策部署信息及群众关心关切的政府信息。同时，采取线上宣传、线下科普、电话答疑等方式开展政策解读，主动为群众讲解政策法规、办事流程，保障群众的知

情权和参与权；二是建立了政务公开临期提醒机制，实现了栏目内容更新动态管理、及时提醒，确保公开及时、准确。同时，严格对标栏目设置要求，清理法定主动公开栏目类目，目前已调整完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攀枝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月17日